



海錄碎事

上海辞书出版社

據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明
萬曆卓顯卿刻本影印原書板框
高二〇七毫米寬一四〇毫米

影印《海錄碎事》序

《海錄碎事》二十二卷，是南宋初年閩人葉廷珪編集的一部中型的類書。它的特點是輯集群書中的『新奇事，未經前人文字中用』者於一編，分門別類，標立詞目，以便尋檢。實際上，它是一部故書雜記群籍中新鮮詞語的彙典，可以用來檢索這些詞語的出典。由於它們經過分類編錄，所以形成一部類書。現在我們重印，又編製了一個以字頭順序排列的詞目（也就是條目）索引附在後面，使它更體現了古籍新奇詞彙的作用。

葉廷珪一生中讀書甚多，給了他編好這樣一部工具書的優良條件。他寫的自序說：『始予爲兒童時，知嗜書。家本田舍，貧無書可讀。曾大父以差法押綱至京師，傾行橐市書數十部以歸，因得盡讀之。其後肄業郡學，升貢上庠，登名桂籍，牽絲入仕，蓋四十餘年，見書益多，未嘗一日手釋卷。』所見者廣，所采者豐，是這部類書也是這部詞彙取得成功的因素。清代初年著名的詞章家兼目錄學家陳景雲（一六七〇——一七四七）評《海錄碎事》祇用了六個字，

說『雖小書，却甚好！』（見《絳雲樓書目注》卷三類書類）陳景雲曾從學士何焯（一六六一——一七三二）講求學問，何焯至以『朱晦翁嘉自愧蔡季通元定』推許之，可見陳景雲的淵博與通識，因得老師如此之器重。『却甚好』的評價出自陳景雲口，這不簡單。『小書』是說這是一部小型的類書，比諸《藝文類聚》、《太平御覽》，它在分量上當然是『小巫見大巫』，並非貶語。

本書使用價值舉隅 我們的最大的一部古典詞藻彙典是清代康熙時用皇朝力量編成的《佩文韻府》。但佩文齋編《韻府》時，並沒有充分利用《海錄碎事》這部舊工具書，所以有許多詞語見於《碎事》而不能從《韻府》檢到，或雖有而出典不及《碎事》為詳。諸如《雜貨》、《敗水》、《十四昔》、《豐隆椎》、《堂堂有此》、《古今難定》之類，更僕難數。關於這個情況，十九世紀初期日本的漢學家松崎復就注意到了，他在肄讀《海錄碎事》愛其『詳略皆有實際』之後，曾遍檢《山堂考索》、《潛確居類書》、《淵鑑類函》和《佩文韻府》等多種後出之類書，發現凡《碎事》所隸事，『諸書多不登錄，蓋諸家編摩時，不及見是書歟？此益可喜也』（日本文化刻本《海錄碎事》跋）。所以此書對於今天的古典文學、古文獻學和古漢語語詞學的研究者和教學者仍具有廣泛而重要的參考價值。

《海錄碎事》每一詞目的條文，大都注明引自何書何文，也有好些失注的。所引書文，由於葉廷珪采摭者博，還可供輯集古逸書之用。清代的許多輯逸專家都沒有想到去利用《海錄碎事》，而近世周樹人（魯迅，一八八一——一九三六）輯集《會稽郡故書雜集》、《古小說鈞沉》和《嶺表錄異》就採用了《海錄碎事》，取得許多新的收獲。

《海錄碎事》徵引舊籍，多爲北宋刻本或寫本，文字往往異於今本，因而可以作參稽考覈之用。日本松崎復也注意到了這一點，在文化刻本跋文中說：『顧其所采摭《史記》、兩《漢》、《三國志》、《文選》等書，有與明、清版迥異者，……可或以資考鏡。遂一意從舊本，不妄補竄隻字。』是說悉從《碎事》舊本，不用引文的今本來竄改《碎事》。本書卷二水旱門『耕父』條引《山海經》：『豐山，神耕父常遊清冷之淵，出入有光。又有九鐘，霜降則鳴。《南都賦注》：耕父，旱鬼也。』文見《山海經·中山經》，今本『霜降則鳴』在注文中，而本文則作『是知霜鳴』，郝懿行（一七五五——一八三三）校，覺其不可通，認爲應從《北堂書鈔》引文改『知』爲『和』。實不如《碎事》引文爲明確。又，注語引《南都賦注》今本脫缺，郝校據劉昭注《郡國志》補之。其實《碎事》所引者有。可見松崎

刻書審慎，不以引書的今本改《碎事》，以保持《碎事》引文固有的真樸原始面貌，其做法是正確的。

對歷史學來說，《海錄碎事》也有緊要史料提供。卷十二市舶門引用《市舶錄》有五條之多，均爲唐宋市舶務情況和海交史的寶貴文獻。其『獨檣舶』一詞的條文說：『《市舶錄》：「有獨檣舶，深五十餘肘。三木舶，深四十深（應是「餘」字）肘。又有牛頭金睛舶，其大者可載一千婆簡。方言：二十兩爲一加底，二百四十加底爲婆簡。」（牛頭金睛舶的大者載重合一百五十噸）』交代中世紀中國亞刺伯海域航行的各種船舶的噸位、吃水、名稱情況，堪稱獨步。

《市舶錄》是記述唐宋時期我國市舶事務的唯一的官書，但是幾乎沒有人提到過它。失傳已久，更找不到引文。唐、宋兩代的《藝文志》和《經籍志》皆無著錄，晁公武、尤袤、陳振孫等大藏書家亦無收藏。僅鄭樵在其《通志略·藝文略》史部·職官下有所著錄云：『《廣州市舶錄》三卷，趙思協撰。』總算在《海錄碎事》中求得它的零星屑玉，不乏史料上的貴重價值。

卷二十二下『扈葉』詞目引《吳都記》云：『江濱漁者插竹，繩編之，以取魚，謂之扈葉。』這是一條有關中古時代江南濱海地區捕魚工具的史料，與習見的

記載有不同處。習見者是《輿地記》中的一節文字：『挿竹列海中，以繩編之，向岸張兩翼，潮上而沒，潮落即出，魚隨潮，礙竹不得去，名之曰扈。』唐末陸龜蒙（X——約八八二）《漁具詠·序》說：『列竹於海濱曰扈，吳之滬瀆是也。』都沒有提到『扈葉』這個術語的。其實挿竹而以繩編之，就自然形成了葉的狀態，也自然會產生『扈葉』這一名詞，被用來形象地稱呼此種捕魚的工具。可是後來却忘記了這個稱法。

爲積詩材而編類書詩名却不彰

葉廷珪喜作詩，傳自得《海錄碎事序》

說：『侯因自言游宦四十餘年，未嘗一日不作詩，食以飴口，怠以飴神。』其《海錄》是爲積聚詩材而作，正如傳序云：『使侯向者不能博極群書，撮其機要，廣錄而儲用之，雖能專如此，吾恐發而爲詩，事不足以副力，枯而不腴，華而不實，未必能如是之工也。』傳自得誇其詩『老而益工』，但在文學史上，葉廷珪毫無詩名，四十多年所作那麼多亦皆散失不傳。理由也非常明白，因爲依賴自編類書或他編類書中的故實和詞藻嵌砌成章，其結果必定是真的『華而不實』，缺乏生活活力。葉廷珪所作的詩，現僅在傳自得序中存其幾個片斷，一爲《題琴泉軒》句云：『不是妙音生妙指，祇緣流水似流泉。』一爲《無名水》句

云：『人休清樾摩挲認，鳥泊高枝睥睨看。』一爲《郡舍羅漢室詩》句云：『幾多雁鷺行間吏，衙退頻來禮釋伽。』一爲傳自得離泉州赴佐臨漳郡事，葉贈詩句云：『戍兵數有流星遞，元白詩筒幸寄將。』另外在《全芳備祖》前集卷二十五中保存他所作《茉莉》全篇云：『露華洗出通身白，沉水熏成換骨香。近說根苗移上苑，休慚系出本南荒。』又引同題另一首的斷句云：『名字惟因佛書見，根苗應逐賈胡來。』《全芳備祖》曾經建安祝穆訂稿，所以還能收錄了這位老鄉的詩。

作詩依賴類書以堆砌故實和詞藻不好，但編集類書却好，因爲類書可以有其他許多的好用處。葉廷珪的詩名不彰，他所編的《海錄碎事》却傳了下來，直到今天也很有用處，就是一個證明。這也是所謂『着意種花花不發，無心栽柳柳成蔭』吧。

編者的骨氣與坎坷的境遇

葉廷珪，字嗣忠。崇安人。北宋政和五年

(一一一五)進士，知德興縣。朝廷南渡，召爲太常寺丞，轉兵部郎中。議政與秦檜不合，遭受排擠，紹興十八年(一一四八)秋，以左朝請大夫出知泉州軍州、主管學事。《海錄碎事》一書，即在守泉州時編成。廷珪篤學淳雅，名重當時。在泉州交士大夫，尤與河陽傅自得字安道傅自修字勤道兄弟善。兩兄弟的父

親傳察字公晦大觀時進士，接伴金使，至韓城鎮，時金渝盟，刼持察去，察在金不屈殉國。兩兄弟從母徙居晉江，皆爲砥礪名節之士。自得曾爲福建提點刑獄司幹辦公事，歷知興化軍、漳州太守，所至有聲。自得在紹興中監泉州市舶務，再除提舉福州市舶，官至直寶文閣。自得管市舶日，清正嚴明，深得蕃商愛戴。兩兄弟不愧爲忠節的後代，葉廷珪當然能同他們芝蘭共馨，意氣相投。而葉廷珪始終正氣凜然，深遭秦檜忌恨，就不斷地受到暗害。未幾，將葉移知漳州。不久，秦檜又諷使言者以事中傷，將葉放罷。《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十第三十六葉云：『紹興二十一年七月四日（一一五二年八月六日）知漳州葉廷珪放罷，臣僚言庭珪前知泉州出空名帖子私賣僧寺故也。』欲加之罪，何患無辭？一個反對投降主張抗擊者所得到的境遇竟是如此坎坷！

附帶提一事。葉廷珪之能見到《市舶錄》，當與其結識傳自修有關。而《廣州市舶錄》之獨見《通志略·藝文略》著錄者，蓋鄭樵乃莆田人，能有機會觀及。世間萬事，莫不有軌跡可尋。（紹興二十年間，廷珪在泉州曾兼舶司事，已在《碎事》成書後。）

再提幾件有關的事。（一）葉廷珪之『廷』字，在劉鳳刻本和卓顯卿刻本《海

錄碎事》的逐卷具名中皆作『廷』，可是兩刻本前載葉氏自序的結銜則寫作『庭』，《宋史·藝文志》類事類著錄《海錄碎事》亦作葉庭珪，《全芳備祖》前集兩引葉氏詩，以及《宋會要》紀事也都寫作『庭』字。但本書具名既皆作『廷』，藝文著錄自《直齋書錄解題》到《四庫總目提要》無不作『廷』，史傳諸書如何喬遠《閩書》、《古今圖書集成·氏族典》等也都作『廷』，所以這次影印也還是用這個『廷』字。（二）何喬遠《閩書》及厲鶚（一六九一——一七五二）《宋詩紀事》皆稱葉廷珪崇安人，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則作建安人。卓顯卿刻本《海錄碎事》逐卷銜題『宋翠巖葉廷珪嗣忠類集』，是依據傳自得作《海錄碎事·序》云『泉州太守前兵部郎中翠巖葉侯嗣忠』而來。翠巖在崇安、建陽之間，也是書肆結集之地。（三）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雜藝類著錄《南蕃香錄》一卷，題『泉州太守葉廷珪撰』。《宋史·藝文志》亦著錄，『廷』字作『庭』。這是葉氏在《海錄碎事》以外的又一著作。原書不傳，但在南宋末年陳敬編的《香譜》中保存了它的內容。

《海錄碎事》編例和成書經過

葉廷珪喜愛讀書，已如前述，知有異書，無不借讀，讀則摘抄，《海錄碎事》就是在這個基礎上輯成的。其書自序云：

『每聞士大夫家有異書，無不借，借無不讀，讀無不終篇而後止。嘗恨無貲，不能盡得寫。間作數十大冊，擇其可用者手抄之，名曰《海錄》。』海有廣博淵湛之義，示意所錄者豐。這幾十大本《海錄》，區分爲六個序列：

——其文多成片段者，爲《海錄雜事》；

——其細碎如竹頭木屑者，爲《海錄碎事》；

——其未知故事所出者，爲《海錄未見事》；

——其事物興造之原，爲《海錄事始》；

——其詩人佳句，曾經前輩所稱道者，爲《海錄警句圖》；

——其有事跡著見作詩之由，爲《海錄本事詩》。

自序接下來說：『獨《碎事》文字最多。初謂之《一四錄》，言其自一字至四字有可取者皆錄之。後改爲《碎事》。每讀文字，見可錄者，信手錄之，未嘗有倫次。閱歲既久，所編猥繁，檢閱非易，嘗以爲病。紹興十八年（一一四八）秋，得郡泉山，公餘無事，因取而類之，爲門百七十五，爲卷二十有二。』自序寫於紹興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一一四九年七月四日）。別有其友人河陽傅自得叙，寫於紹興十九年冬十一月十九日（一一四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傅序說：『暨侯來守

泉南，而予實客寓此郡，聲聞豫熟，既見歡如平生。』又說：『予嘗得見侯所謂《海錄》者，凡十數大冊，皆親書，蠅頭細字惟謹，蓋亡慮十餘萬事，大抵皆詩才也。侯因自言，游宦四十餘年，未嘗一日不作詩，食以飴口，怠以飴神，此書之力爲多。』由此可知，《海錄》是葉廷珪在四、五十個年頭中借書、讀書、摘錄的產物。《海錄》系列中，唯《碎事》編類成書，一則是《碎事》所錄最多，二則是葉氏於得郡有暇（解脫了兵書旁午之勞與對秦檜在和戰問題上鬥爭的焦思苦慮）之際加以類編而成。成書是在得郡泉州的次年即紹興十九年的夏間。爾後，葉廷珪繼續遭到秦檜的更大的打擊，晚景淒涼，所以《海錄》原稿的其他系列，遂淪喪而不可問了。

《海錄碎事》的編例，是把所輯的一字至四字爲標目（即詞目或條目）的資料，分由兩級類目統率：第一級類目稱『部』，共列十六個部；第二級類目稱『門』，每個『部』中分列若干個『門』，總數是五百八十一個門（自序說『爲門百七十五』，可能是後來又分細了）。每一門收標目數條至數十條不等。標目之後，緊錄出典的原文（即條文或稱注文）。今檢標目，多爲二至四字，偶亦有五個以上字的，如『鞞鑿生蟻虱』、『藥有君臣佐使』、『留年藥續命芝』、『蓬池明月池七女池』，其中後兩條

實爲節省篇幅，把同一引文中的並列名詞合而爲一而已。

《海錄碎事》所引文章典籍，包括山經、地志，花譜、藥錄，小說、細碎，所及甚廣。時代下限，極於北宋，如林逋、劉攽的詩句，贊寧《竹譜》等皆被采錄。

卷帙的問題

今傳本包括《四庫全書》本的《海錄碎事》均爲二十一卷，符合於自序所記之數。《宋史·藝文志》的著錄是二十三卷，估計『三』字乃『二』字之誤。惟《直齋書錄解題》的著錄是二十三卷，未測何故。《直齋書錄解題》本身的各個版本在此亦有歧異。四庫全書館從《永樂大典》輯出本及《文獻通考·經籍考》引用者均作二十三卷，但盧文弨（一七一七——一七九六）據元刊本錄出者則作三十卷，盧氏乃校補『三』字仍作二十三卷，並注曰：『從館本，《通考》同。』《絳雲樓書目》類書類著錄《海錄碎事》，一如該書目通例，祇著書名或兼及作者名，概不記錄卷帙，陳景雲乃爲之注曰：『二十三卷，宋葉廷珪撰。』務必說明，陳景雲注《絳雲樓書目》時，樓書早已燬於火災，樓主錢謙益（一五八二——一六六四）亦早已去世，陳景雲並不是依據樓藏版籍的實際來填寫卷帙，而是依據其他著錄來照搬卷帙。對於《海錄碎事》的卷數，無疑是依從《文

獻通考·經籍考》引《直齋書錄解題》的數字（因為此時《四庫》本和盧文弨鈔元刊本都還沒有出現）。所以，我們千萬不可以爲絳雲樓曾經收藏過一個三十三卷本的《海錄碎事》。

《海錄碎事》的版本 《海錄碎事》在紹興十九年（一一四九）成書後，應當就有了刻本。當時葉廷珪知泉州軍州、主管學事，可能是學宮刻本。葉廷珪是崇安人，崇安、建陽之間的麻沙鎮，是當時的書林所在地，多刊士子和民間日常需要典籍，《海錄碎事》是一部工具書，以同鄉人故，所以也有可能是麻沙刊本。但今無宋本存留，情況無以證明。晁公武得南陽井氏藏書，編著《昭德先生郡齋讀書志》，成書在紹興二十一年（一一五一），距《海錄碎事》輯成僅二年，故《讀書志》未收《碎事》，蓋不可能得其書；然後來趙希弁在淳祐十年（一二五〇）編著《郡齋讀書附志》，也沒有著錄。淳熙時（一一七四——一一八九）尤袤、端平嘉熙時（一二三四——一二四〇）陳振孫兩大藏書家所藏類書中就都有《海錄碎事》了，分見於《遂初堂書目》和《直齋書錄解題》的著錄。

現在所見《海錄碎事》的最早刻本，是明萬曆二十六年（一五九八）南直隸長洲劉鳳與其族姪應廣校刻本。劉鳳字子威，嘉靖二十三年（一五四四）進士，官

至河南按察僉事，故刻本銜題『明河南僉憲劉鳳校刻』。他家多藏書，勤學博記。族孫劉應廣是劉倬（隆慶二年公元一五六八年進士）之子，倬已上春官而逝世，家中遺有《海錄碎事》故書，應廣遂梓以傳，並請劉鳳主持校刻，鳳時已年老告退家居，遂與應廣同校刊之，使此書重章於世。

據劉鳳於萬曆戊戌（二十六年）孟冬朔日（一五九八年十月三十日）所作的刻書序說，在嘉靖年代（十六世紀中期），有助於博聞多識的前代類書，《玉海》、《事物紀原》和《詞學指南》等舊有刻本可得，《藝文類聚》和《初學記》則新有刻本傳世，獨『獵其英華而舉其要領』的《海錄碎事》猶甚難得，以致『黃淳父有所謂《海錄碎事》者，秘之以爲人所未見書』。所以到了十六世紀終了的时代，長洲二劉將此書重梓，確實是作了一件好事。刻書序結銜稱『沛國劉鳳撰』，蓋以爲乃漢高祖的後代。劉倬、劉應廣也是長洲人，書寫劉鳳序文的是『吳門張象賢』，書前傳自得叙文後有寫樣上版人的紀錄一行云：『萬曆己亥（二十七年）、一五九九清和閏月（閏四月）吳郡錢允治書』。足以說明刻版在蘇州，故得到那麼多的蘇州人幫忙。錢允治字功甫是赫赫有名的蘇州藏書家和畢生手錄祕籍不輟的錢穀字叔實的兒子，亦以嗜書聞，家貧好學，隆冬病瘍，映日鈔書，薄暮不止。其書法

亦稱妙手。

到萬曆季年（十七世紀的二十年代），又有一個杭州刻本，署『明入齋卓顯卿寓庸校刻』，前有武林何偉然序。版式、行格和蘇州劉氏刻本相同。卓顯卿的事跡不詳，其同時有同鄉人卓明卿，字澂甫，萬曆中由國子監生官光祿寺署正，疑是顯卿之兄。明卿著有《卓氏藻林》，何偉然則著有《快書》、《廣快書》。因疑顯卿兄弟及其友人何偉然皆與當時武林書林有關，故所著刻書皆屬讀者需求廣泛的那一款。

《海錄碎事》國內在清代沒有重刻本，在日本却有了文化十五年（二八一八）相當於我國清代嘉慶二十三年的翻刻本，是掛川教授致仕松崎復依據其父果軒遺藏的劉鳳刻本重刊。松崎復的跋語說：『余甚愛之，以爲詩人類事之書，唯是最古，皆伐山樸材也。』又說：『所怪明、清學者多不引用，此間亦少傳本，遍徵之藏棄之家，亦無知之者。』因生重刊之念。至文化十一年甲戌（二八一四）退休後，指點門生石川懋加以整理，遂刊行之。此刻本異於中國刻本之處，是爲了節約紙幅，用《初學記》、《白孔六帖》的體例，標目（即條目或詞目）用大字，注語（即條文）用雙行夾寫，如此，減少了篇幅的三分之二。但條文原有小注，文

化本條文既改成夾注，原有的小注就不易辨清。日本光格天皇的文化年號，祇用到仁孝天皇繼位後的第一年爲止，即前後共祇有十四年（一八〇四——一八一七）。所謂文化十五年（一八一八）已改元爲文政元年，僅因松崎復的跋文寫在年初花朝日（一八一八年三月八日），或未及獲知改元而仍用文化十五年的紀年。

日本尙有一個相當於我國清代後期的刻本，我們自己則從明代萬曆以後，快要四百年了再沒有一個新的版本。上海辭書出版社今用本社圖書館所藏明萬曆卓顯卿刻本影印，以廣流通，將會使得文史哲科各界都感到高興。

一九八九年六月 胡道靜序